

河南省粮食局
粮食安全考核信息系统项目

谈判文件

谈判编号： 豫财竞谈-2018-917 号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HENAN TENDER-PURCHASE SERVICE CO., LTD.

目 录

第一部分 谈判邀请函.....	4
第二部分 竞争性谈判须知.....	5
一 总则.....	5
1. 资金来源.....	5
2. 采购方式及谈判供应商要求.....	5
3. 谈判费用.....	5
二 谈判文件和谈判响应文件.....	5
4. 谈判文件构成.....	5
5. 谈判响应文件构成.....	5
6. 谈判文件的澄清.....	5
7. 谈判文件的修改.....	6
三 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6
8. 谈判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6
9. 谈判响应文件的真实性与准确性.....	6
10. 谈判报价.....	6
11. 谈判货币.....	6
12. 证明供应商合格的资格文件.....	6
13. 证明投标产品的合格性和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文件.....	6
14. 谈判保证金.....	6
15. 谈判有效期.....	7
16. 谈判响应文件份数和签署.....	7
四 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7
17. 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7
18. 迟交的谈判响应文件.....	7
19. 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7
五 谈判过程.....	8
20. 开始.....	8
21. 谈判程序.....	8
22. 谈判响应文件的澄清.....	8
23. 谈判过程的保密性.....	9
六 授予合同.....	9
24. 合同的授予.....	9
25. 否决所有谈判和重新谈判.....	9
26. 成交服务费.....	9

27. 签订合同.....	9
第三部分 合同格式.....	13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资料表.....	16
第五部分 谈判项目资料表.....	18
第六部分 招标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	22
第七部分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及内容.....	30
一 谈判复函格式.....	30
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2
三 竞争性谈判报价表.....	33
四 主要服务分项报价一览表.....	34
五 资格申明.....	35
六 技术规格和商务条款偏差表.....	36
七 实施计划.....	37
八 供应商承诺函.....	38
九 具体服务方案.....	39
十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40
十一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 声明承诺书.....	41

第一部分 谈判邀请函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受河南省粮食局的委托，就粮食安全考核信息系统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现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一、项目简要说明：河南省粮食局粮食安全考核信息系统项目，共一个包。

本项目采购预算为 49 万元。谈判供应商谈判报价超出采购预算的，其谈判响应文件将不被接受。

二、谈判文件发售信息：

谈判文件出售起止时间：2018 年 8 月 13 日-8 月 15 日每天(公休日、节假日除外)上午 8:00-12:00 时，下午 15:00-18:00 时(北京时间)

谈判文件出售地点：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306 室

谈判文件出售方式：现场购买

谈判文件售价：300 元/本，售后不退。

三、谈判投标人资格要求：

- 1、具有完善售后服务体系的企业法人，并与采购人无任何隶属关系；
- 2、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且资产未被重组、接管和冻结；
-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4、本次谈判亦不允许联合体参与；
- 5、提供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2018 年以来任一月份依法缴纳税务和社会保障金的相关材料；
- 6、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投标人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供应商“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站查询供应商“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信用记录并分别打印各项网页查询信息，信用信息查询的时间期限为招标公告发布日期之前三年内，对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投标；
- 7、提供政府采购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8、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9、本项目不统一组织现场踏勘，供应商应自行到现场联系采购人进行踏勘，谈判时由采购人出具现场踏勘证明，如不到现场踏勘，视为无效谈判响应；

联系人：郭先生 联系电话：0371—65683887

10、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其他有关事项：购买谈判文件时必须携带单位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必须注明招标编号和项目名称），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被授权人身份证及其复印件，2017年度财务审计报告、2018年以来任一月份缴纳税务和社会保障金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信用查询记录打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四、谈判响应文件接收信息：

谈判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18年8月16日上午9:00

谈判响应文件接收地点：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四楼开标大厅

其他有关事项：谈判时供应商应派代表参加。

五、本次谈判联系事项：

采购单位：河南省粮食局

联系人：郭先生 联系电话：0371—65683887

联系地址：郑州市金水区黄河路11号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女士； 联系（传真）电话：0371-65950225

联系地址：郑州市纬四路13号（花园路与纬四路交叉口东50米路北）

邮政编码：450003

开户行：广发银行郑州行政区支行

帐号：8898516010005452

第二部分 竞争性谈判须知

一 总则

1. 资金来源

1.1 采购人已筹集资金，用于支付“谈判项目资料表”中采购人采购项目的费用。

2. 采购方式及谈判供应商要求

2.1 本次采购采取竞争性谈判的方式确定成交人。

2.2 谈判供应商要求：符合“谈判项目资料表”中要求的，具有较好的同类服务业绩和专业技术人员的谈判供应商。

3. 谈判费用

3.1 供应商必须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谈判有关的费用。不论谈判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 谈判文件和谈判响应文件

4. 谈判文件构成

谈判邀请函

竞争性谈判须知

合同条款资料表

合同参考格式

谈判项目资料表

项目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及内容

5. 谈判响应文件构成

谈判复函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竞争性谈判报价表

主要服务分项报价一览表

具体服务方案

供应商承诺函

投标人及服务简介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承诺书

信用查询记录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谈判文件中所有的内容。如果谈判响应文件没有满足谈判文件的有关要求，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 谈判文件的澄清

6.1 供应商有权要求采购代理机构对谈判文件中的有关问题进行答疑、澄清。

6.2 供应商对谈判文件如有疑问，应在谈判开始日前1天按谈判邀请书或谈判项目资料表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7. 谈判文件的修改

7.1 必要情况下，采购人可能对谈判文件进行修改。

7.2 采购人对谈判文件的修改，将以说明函的形式通知供应商，说明函对所有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7.3 为使供应商有充分时间对谈判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或由于其他原因，采购人可以决定延长谈判开始日期，延长谈判开始日期的决定将以说明函的形式通知供应商。

三 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8. 谈判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8.1 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谈判问题的所有来往函电均须使用中文。

8.2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谈判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均须采用法定计量单位。

9. 谈判响应文件的真实性与准确性

9.1 供应商必须对其谈判响应文件的真实性与准确性负责。一旦成交，其谈判响应文件将作为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9.2 供应商不得在未征得采购人许可的情况下，擅自对谈判文件的格式、条款和技术要求进行修改。否则，其谈判响应文件在谈判时有可能被认为是未对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而终止对其作进一步的评审。

10. 谈判报价

10.1 谈判响应文件的谈判报价表上应清楚地标明单价或总价。但只允许有一个方案报价，多方案报价的谈判响应文件将不被接受。

10.2 谈判报价表上的价格为谈判时的参考价格，谈判小组以最终谈判报价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成交价格。

11. 谈判货币

11.1 谈判须以人民币报价。

12. 证明供应商合格的资格文件

12.1 供应商在其谈判响应文件中，应提供证明其有资格参加谈判和成交后有履行合同的能力的资质证明文件。

12.2 供应商必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技术、服务和财务管理等方面的能力。

13. 证明投标产品的合格性和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文件

13.1 供应商应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文件证明其投标服务的合格性，且符合谈判文件的规定，并作为其谈判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4. 谈判保证金

14.1 供应商谈判时，必须以人民币提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额的谈判保证金。

14.2 谈判保证金可采取下列任何一种形式：电汇、银行汇票、转帐支票。

14.3 对于未在谈判截止时提交谈判保证金的，采购人将视其为对谈判文件未做出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

14.4 未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将在确定成交供应商后五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不计利息。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将在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

14.5 下列情况发生时，将不退还供应商谈判保证金：

- (1) 供应商在谈判函中规定的有效期内撤回其谈判的；
- (2) 成交供应商因其自身原因在规定期限内未能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15. 谈判有效期

15.1 本次谈判的有效期为：见“谈判项目资料表”中的谈判有效期要求。供应商承诺的谈判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时间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

15.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原谈判有效期满之前，向供应商提出延长谈判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采用书面形式如传真、信件或电报等。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而不失去其谈判保证金。同意延长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谈判响应文件。“竞争性谈判须知前附表”中的有关谈判保证金的规定，在延长的谈判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6. 谈判响应文件份数和签署

16.1 供应商应准备“谈判项目资料表”中要求的的谈判响应文件份数。每份谈判响

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与副本必须一致；若正本与副本不一致，以正本为准。

16.2 谈判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证书”附在谈判响应文件上。

16.3 谈判响应文件必须装订成册，设置详细目录有页码并连续标注页码，不得散放、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编制书脊。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和盖章。

四 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17. 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7.1 供应商应将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分别用信封密封，标明谈判编号、谈判项目名称及正本或副本，并盖有供应商公章，封口处要有骑缝章。

17.2 每一密封信封上注明“于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指谈判邀请函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及时间）不准启封”的字样。

17.3 谈判响应文件须由专人送交，供应商应将谈判响应文件按上述 17.1 和 17.2 中的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后，按谈判邀请书中注明的地址送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地点。

17.4 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对谈判响应文件的误投或提前拆封不负责任或有可能拒收。

18. 迟交的谈判响应文件

18.1 采购人将拒绝接受谈判开始后递交的谈判响应文件。

19. 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9.1 供应商在递交谈判响应文件后，可以在规定的谈判时间开始前修改或撤回其谈判响应文件。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19.2 供应商的修改书或撤回通知书，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按 17 中的规定进行密封、标记和发送。

五 谈判过程

20. 开始

20.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谈判邀请函”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竞争性谈判，供应商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派其授权代表参加。

20.2 开始前，先由供应商共同检查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进入谈判程序。

20.3 检查的内容包括供应商名称、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书面修改和撤回谈判的通知、是否提交谈判保证金，以及采购人认为合适的其它详细内容。

21. 谈判程序

21.1 谈判组织：谈判工作由谈判小组独立进行，谈判小组由 3 人以上的经济、技术专家及采购人代表组成，经济、技术专家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1.2 初审与谈判：

21.2.1 谈判小组按先初审、后谈判的程序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1.2.2 初审包括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属于下列情况的谈判响应文件将不得进入谈判阶段：

(1) 未足额提交谈判保证金，或其谈判保证金的有效期未能满足谈判文件规定要求的；

(2) 谈判响应文件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的；

(3) 谈判响应文件没有装订、编排混乱、且擅自修改谈判文件格式化文件的；

(4) 未进行现场踏勘的；

(5) 谈判响应文件中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其它条件。

21.2.3 在初审阶段，谈判小组还需对供应商的资格是否符合谈判邀请函的要求和谈

判报价进行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或打印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如果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2) 如果总价与单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并修正总价。

21.3 谈判：谈判小组分别与通过初审的供应商单独进行谈判。在谈判中，谈判双方可以就谈判项目所涉及的价格、技术、服务等进行实质性谈判，但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对实质性要求条款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将视为无效谈判供应商，对非实质性要求条款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条款数达到“谈判项目资料表”中规定的上限的供应商将视为无效谈判供应商。

21.4 谈判小组将允许供应商修改其谈判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但这些修改不能影响任何供应商的名次相应排列。

21.5 谈判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谈判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21.6 所有供应商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将要求所有符合采购需求的谈判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同时进行报价（二次报价），即最终报价。

21.7 评定标准：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最终报价最低的谈判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成交价格为最终报价。

21.8 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根据谈判结果推荐成交供应商，由谈判小组成员在谈判记录上签字。

22. 谈判响应文件的澄清

22.1 为有助于对谈判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谈判小组可分别要求供应商对谈判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清的内容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须以书面形式，但谈判价格和实质性的内容不得更改。

23. 谈判过程的保密性

23.1 谈判期间，直到授予成交供应商合同止，凡是与谈判响应文件审查、澄清、评价、比较以及推荐成交供应商等方面的情况，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23.2 在谈判过程中，供应商如向谈判小组成员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谈判被拒绝，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记录其不良行为。

六 授予合同

24. 合同的授予

24.1 谈判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根据谈判小组的推荐意见，将谈判情况写出谈判报告上报采购人，经批准同意后，由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将谈判结果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招标采购网”上进行公告。

25. 否决所有谈判和重新谈判

25.1 如谈判小组认为所有谈判响应文件均未能对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可否决所有的谈判，依据谈判小组评审结论，采购人将宣布本次谈判无效，并重新组织谈判。

26. 成交服务费

26.1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谈判项目资料表”中规定的成交服务费。

27. 签订合同

27.1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7.2 如果成交供应商没有履行成交的各项承诺，采购人将取消该成交决定，该成交供应商不得要求采购人退还其谈判保证金。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将合同授予第二成交供应商或重新组织谈判。

第三部分 合同格式

采购方（甲方）：_____

供货方（乙方）：_____

河南省粮食局所需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 经过竞争性谈判确定_____ (以下简称乙方)为成交人。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项目谈判文件的规定, 经平等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双方共同签定并保证履行本合同。

一、采购合同服务名称、种类、期限价格表

服务分项一览表:

序号	服务种类	期限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1						
2						
3						
	合计					

二、合同金额、交货时间、地点

2.1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_____ (大写), _____ (小写)。

2.2 合同金额包含：服务期完成本项目所有要求的金额、研发服务费用、维护费用、第三方损害赔偿保险、安装调试费、税费等。

2.3 工期要求：_____。

2.4 收货人：河南省粮食局。

2.5 交货地点：河南省粮食局指定地点。

三、付款方式

3.1 本合同的付款方式为：甲方签订合同后，按照投标人项目进度支付乙方费用，乙方提供报告经验收合格后，由甲方按照投标文件中投标价支付本单服务款项。

3.2 乙方收款信息：

帐号名称：

开户银行：

帐号：

电话：

四、违约责任

甲方按可在不同阶段进行抽查，抽查时发现所供服务标准不合格，甲方有权无条件退货或者要求乙方在合同约定内进行调整。合同约定期限内，如乙方未能按照双方约定的期限完成本项目工作，则甲方有权拒收尚未开展的工作，同时，由乙方承担合同金额 10%的违约金。

五、合同的生效和终止

5.1 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每份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2 本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5.3 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对本合同进行补充、修改或变更。补充、修改或变更的协议的签署及生效方式与本合同的签署及生效方式相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4 本合同签订和履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因履行合同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直接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

六、附件及其他

附件：成交通知书；

甲方：

乙方：

单位名称：（公章）

单位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签约地点：

签约地点：

签约日期：

签约日期：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资料表

序号	内 容
1	采购单位：河南省粮食局
2	履约保证金：合同中约定
3	检验与测试的条件和方式：按国家相关规范组织检验检测。
4	应提供的服务： 包 1 1. 谈判供应商必须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计划。 2. 质量保证期承诺。 3. 售后服务承诺。 4. 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
5	本项目服务要求的备件有：无
6	包 1 工期要求：合同签订后 60 日内交付使用。
7	付款方式：合同中约定。
8	合同价和分项报价：

注：本表为样式表，使用时应重新打印，并可增加特殊的条款要求。

第五部分 谈判项目资料表

本表关于要采购的服务的具体资料是对谈判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本项目资料表中注“*”为谈判供应商必须满足的条件，如不满足，将被视为无效谈判响应。

条款号	内 容
	说 明
1	采购人名称：河南省粮食局
2	采购项目：河南省粮食局粮食安全考核信息系统项目
3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女士 电话（传真）：0371-65950225
4	<p>*谈判供应商资格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具有完善售后服务体系的企业法人，并与采购人无任何隶属关系； 2、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且资产未被重组、接管和冻结；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本次谈判亦不允许联合体参与； 5、提供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2018 年以来任一月份依法缴纳税务和社会保障金的相关材料； 6、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投标人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供应商“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站查询供应商“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信用记录并分别打印各项网页查询信息，信用信息查询的时间期限为招标公

	<p>告发布日期之前三年内，对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投标；</p> <p>7、提供政府采购反商业贿赂承诺书；</p> <p>8、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p> <p>9、本项目不统一组织现场踏勘，供应商应自行到现场联系采购人进行踏勘，谈判时由采购人出具现场踏勘证明，如不到现场踏勘，视为无效谈判响应；</p> <p>联系人：郭先生 联系电话：0371—65683887</p> <p>10、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5	语言：中文，谈判供应商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
投 标 报 价 和 货 币	
6	<p>谈判报价为：目的地交货价。</p> <p>相关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的费用）：包括人工、住宿、交通费用、伴随服务费和成交服务等。</p> <p>1、谈判文件要求的相关售后服务费用；</p> <p>2、谈判文件要求的相关伴随费用等；</p> <p>3、成交服务费：按壹万元向成交供应商收取。</p>
7	谈判货币：人民币
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和递交	
8	谈判供应商提供服务期内的各种服务及设备。
9	<p>*谈判保证金金额：壹万元（人民币）</p> <p>（投标保证金应当以转账、支票、汇票、本票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并在将招标代理机构出具的收据或到账凭证等证明材料复印件装订进投标</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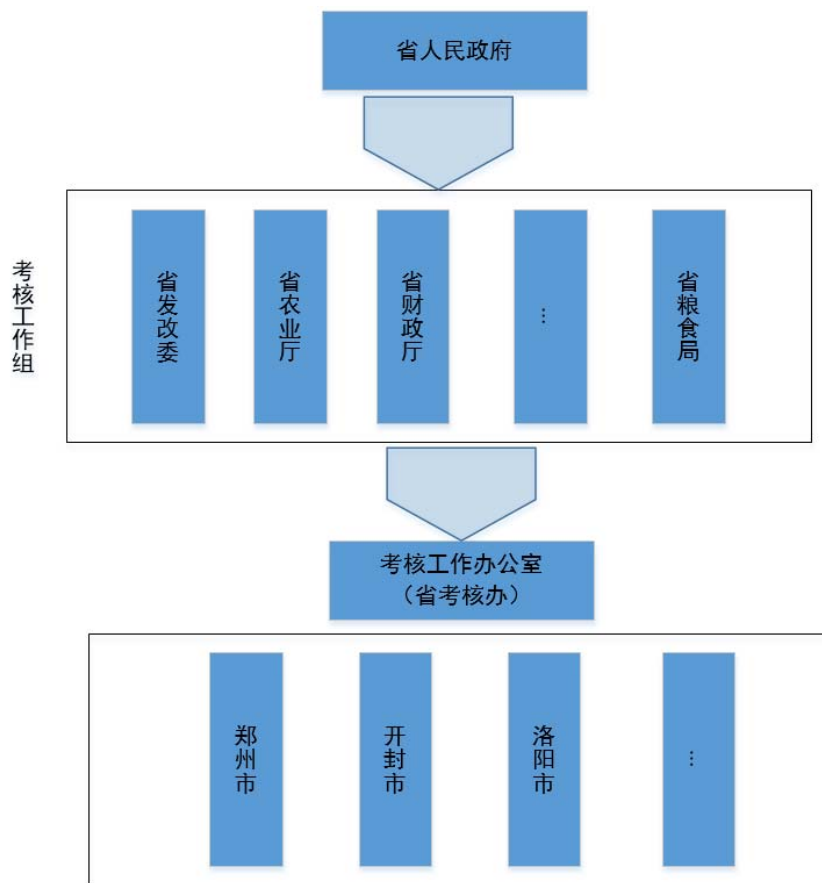
	<p>文件中。投标截止时间前必须到达招标机构银行帐户)</p> <p>开户行：广发银行郑州行政区支行</p> <p>户名：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p> <p>帐号：8898516010005452</p> <p>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有效期截止日后(20)天内有效。</p>
10	*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从谈判之日起 60 天
11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正本份数一份，副本份数：两份，开标一览表和投标文件完整的电子档（WORD 文档）各一份；正、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正本、开标一览表、电子档需分别单独密封提交；叁套副本一起密封提交。）
12	<p>资格证明文件：</p> <p>*1.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p> <p>*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p> <p>*3. 政府采购反商业贿赂承诺书原件；</p> <p>*4. 提供 2018 年以来任一月份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由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提供相关证明资料）；</p> <p>*5. 提供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p> <p>*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承诺并加盖单位公章原件装订进投标文件正本；</p> <p>（以上 4、5、6 项要求中，如有投标人成立时限不足要求时限的，由投标人根据自身成立时间提供证明资料。）</p> <p>*7、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投标人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供应商“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站查询供应商“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信用记录并分别打印各项网页查询信息打印件（加盖公章）；</p>

	<p>8、谈判文件要求的其它资质证明资料。</p> <p>以上证明材料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p>
评 审	
13	<p>评审方法：</p> <p>按照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即供应商提供的产品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最终报价最低的谈判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成交价格为最终报价。</p>
14	<p>评审程序：</p> <p>一、初审</p> <p>初审包括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谈判小组对所有谈判响应文件的资格条件、投标保证金、有效性、完整性等进行评审。</p> <p>二、谈判</p> <p>谈判小组根据初审情况分别与通过初审的谈判供应商单独进行谈判。在谈判中，谈判双方可以就谈判项目所涉及的价格、技术、服务等进行实质性谈判，但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对实质性要求条款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将视为无效谈判供应商。</p> <p>所有供应商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将要求所有符合采购需求的谈判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最后同时二次报价，按报价从低到高排序的前三名谈判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p>
授 予 合 同	
17	数量增减范围：≤10%
18	适用于本谈判供应商须知的额外增加的变动：

第六部分 招标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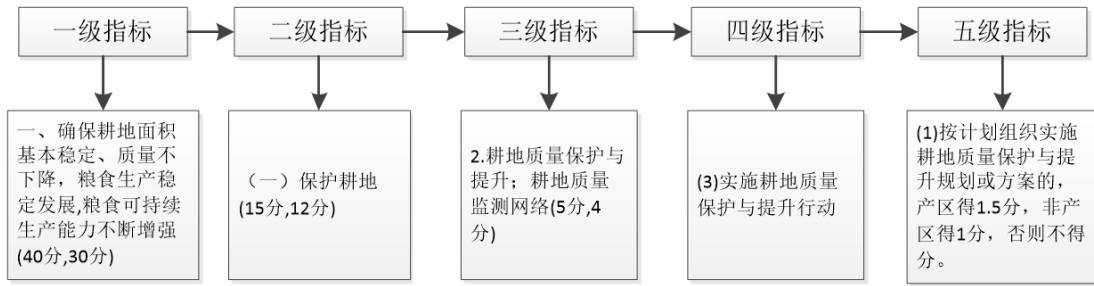
一. 项目简介

1. **考核主体。**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考核是国务院对省人民政府进行年度考核，由国家相关部委牵头，省人民政府具体落实。省人民政府也成立了考核工作组及办公室，负责考核相关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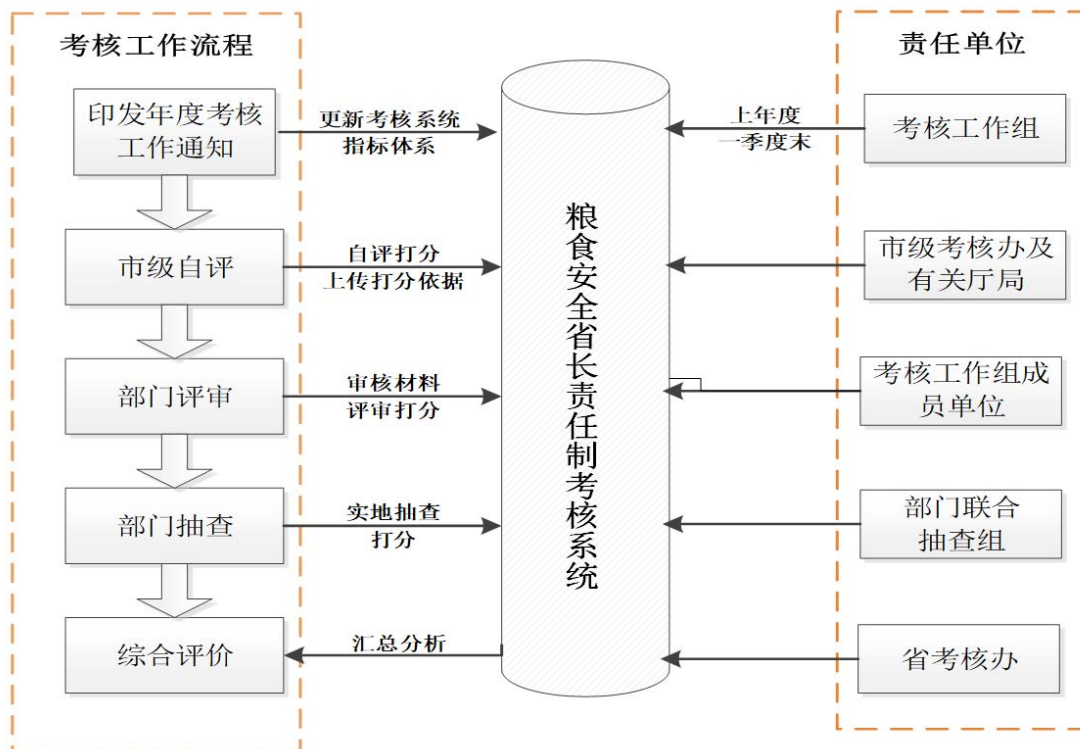


2. **考核对象。**系统只考虑省考核办对 18 个省直管市和 10 个省直管县（市）的考核。

3. **考核内容。**重点考核 6 个方面 14 个事项 27 项指标。每年根据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等精神，结合部门年度重点工作安排，对考核指标进行细化，确定年度考核目标任务和评分标准。举例如下：



4. 考核步骤。分为直管市和直管县（市）自评、部门评审、组织抽查、综合评价四个阶段，并明确考核工作关键时间节点。



二. 项目建设功能板块

1. 考核指标管理功能。根据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对年度考核目标任务和评分点进行更新录入，形成年度考核打分表，供省直管市和直管县（市）自评、部门评审和部门抽查使用。

2. 在线评分功能。通过系统实现省考核办和有关部门在线自查评分和打分依据材料上传，以及省有关部门在线评审、部门抽查结果录入等功能。

3. 数据汇总功能。按市级自评打分、部门评审评分、部门抽查评分进行汇总，并按照预设权重计算各市考核最终得分，形成各市考核得分表。

4. 分析查询功能。按考核指标、年度考核目标任务、评分点、市名称、牵头考

核部门等不同维度进行考核数据分析查询。

5. 账号管理功能。依据各自工作职责和权限，向考核工作组各成员单位有关业务处室、各市考核办和相关厅局分别设置不同的操作权限，每个单位和部门负责与其相关考核内容的自评或评审工作，减少考核办及其他牵头单位层层汇总工作量。

6. 辅助功能。考核系统还应具备通知发布、信息报送、电子邮箱、资料归档、打印输出等功能。

三. 项目建设内容

3.1 考核指标维护

3.1.1 业务描述

年度考核目标任务和评分标准确定后，省考核办按得分点录入到考核系统。

市（县）级考核办接到省考核工作组下发的考核通知后，结合本市（县）考核工作组成员单位的工作职责和任务分工，将考核目标任务分解给各个单位，在系统中重新指定各项考核目标任务的牵头部门和配合部门。

考核指标体系每年更新一次。

3.1.2 功能需求

1. 考核指标共有五级（需要根据国家考核文件要求能灵活调整），系统需能够正确反映各级指标之间的逻辑关系。

2. 考核指标体系按得分点设置。一项年度考核目标任务的评分标准如有多个得分点（即五级指标）的，要按得分点逐一分解。市级自评、部门评审和部门抽查都按得分点进行打分，如第3项考核目标任务“实施耕地质量保护与提升行动”的评分标准，应拆分成2个得分点。

3. 考核指标体系更新。由于每年的考核内容不一样，系统可对评分表中的任何一项内容（包括牵头部门和配合部门）进行增加、删除或修改。指标体系在更新过程中，系统自动检查各级指标之间的分数钩稽关系，如三级指标“粮食种植面积；粮食总产量（5分,3分）”下设“粮食种植面积”和“粮食总产量”两项四级指标，两项四级指标的分值合计应与三级指标的分值一致，不一致时系统自动提示。

3.2 账号管理功能

1、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考核参与单位多，涉及省直管的 18 个市和直管的 10 个县（市）。省级考核办可以初始化相关成员单位的账号，相关成员单位通过省考办分配的账号登录系统，可以创建自己成员单位内部的账号。内部账号只能查看自己单位内部的数据，不能查看其它单位的数据。

2. 市级考核办账号可以再设置市级有关处室和单位账号，并分配相应的权限。

3. 每个账户只能查看或操作与之相关的考核内容，不能查看其他无关内容。如市级考核办只能查看本市自评数据，不能查看其他市份数据，也不能查看本市的部门抽查、部门评审等其他环节的数据。

4. 在部门抽查阶段，每个抽查组设置一个账号，该账号可以查看被抽查市的自评打分情况及打分依据材料，并能够对其进行打分。

3.3 评审打分功能

1. 评分方式

(1) 得分项。要么得*分，要么不得分，采取下拉框方式打分，下拉框分值可以在系统中设置。如：“耕地质量保护与提升技术推广面积比上一年有增加的，得 0.8 分；在此基础上，耕地质量保护与提升技术推广面积增加 10%以上的，得 0.2 分；否则不得分。”评审打分时分数只能打 0.8、1.0 或 0 分。

(2) 倒扣分项，采取下拉框方式打分，下拉框分值可以在系统中设置。倒扣分项是指出现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等特殊情形时，不仅不得分，还倒扣一定分值（可能为负分）。

(3) 加分项，采取下拉框方式打分。与倒扣分项类似，对某些工作做得特别好的市另外给予一定奖励分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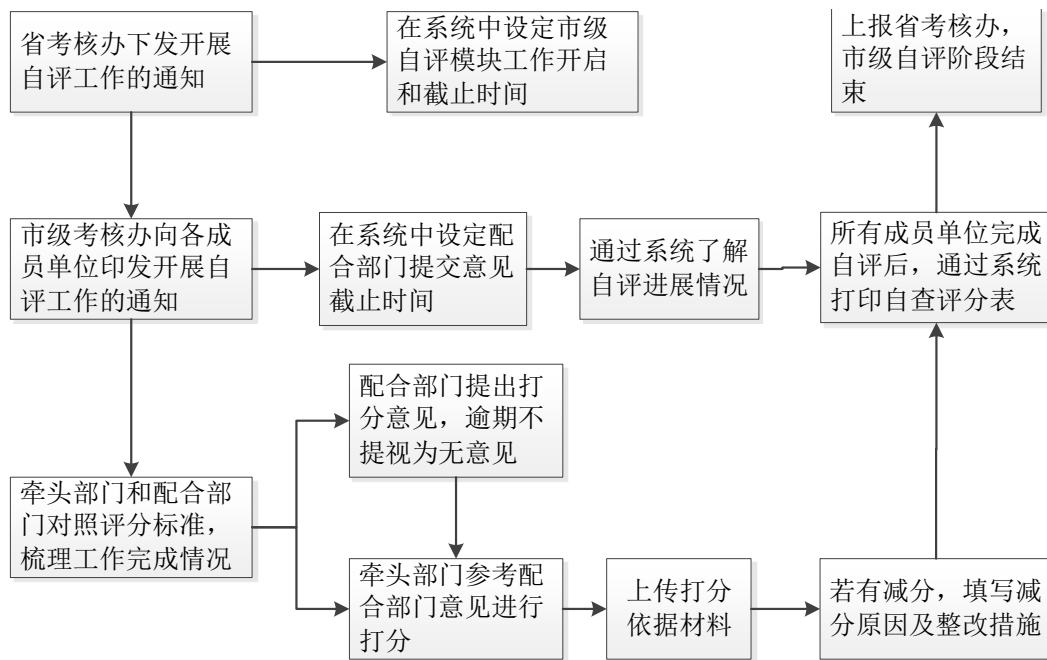
(4) 手工填报分，如评分标准中涉及按完成比例得分等无法逐一罗列打分的，由评分单位先行计算后，再录入相应分值。

2. 市级自查评分

业务描述：

每年年底，省考核办向各市考核办下发开展市级自查评分工作的通知，同时在系统中设定市级自查评分模块的开启时间和关闭时间。系统开启期间，各市考核办可以进行自查评分、上传打分依据材料。系统关闭期间，各市考核办只能浏览，不

能进行评分及上传材料。



市级自评流程图

各市级考核办向本级考核工作组成员单位印发开展自评活动的通知。各成员单位对照已下发的考核内容和评分标准，结合年度工作完成情况，认真梳理工作完成情况。配合单位先提出打分意见，并上传打分依据材料。配合部门的意见作为牵头部门打分的重要参考，最终打分由牵头部门负责，并填写打分理由，上传打分依据材料。配合部门未提交打分意见，牵头部门不能进行打分操作。为防止配合部门不提打分意见造成牵头部门无法打分，市级考核办可以设置某一时间点，配合部门逾期不提出意见的，系统默认为无意见，牵头部门可直接打分。

功能需求：

(1) 对于某一得分点，既有牵头部门又有配合部门的，配合部门先提出评分意见，牵头部门再根据配合部门意见进行打分。市级考核办可在系统中设置配合部门提出意见的截止时间，逾期不提意见的视为无意见。配合部门不提出意见，牵头部门不能进行评审打分。

(2) 市级自查评分需填写打分理由，并上传打分依据文件。上传应具备断点续传功能，系统可对上传文件的大小、格式类型进行设置。

(3) 市级考核办可以设置自评工作截止时间。截止时间之后，自评单位不能继续打分，也不能修改已评审打分的内容。确实需要继续打分或修改的，应由省考核办特别授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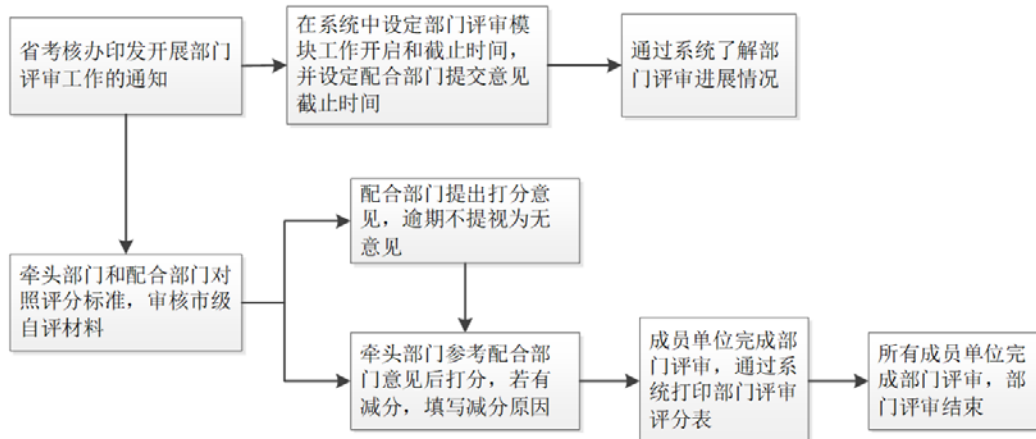
(4) 市级考核办对市级有关部门的打分分值、打分依据材料等内容有修改权限，并可以通过系统了解各单位自评进展情况，如已完成自评工作的部门或考核指标用绿色显示，未完成的用红色显示。

3. 部门评审

业务描述：

省考核办向考核工作组成员单位印发开展部门评审工作的通知，同时在系统中设定部门评审模块的开启时间和关闭时间。系统开启期间，考核工作组各成员单位可以进行评审打分或修改已打分的内容。系统关闭期间，考核工作组各成员单位只能浏览，不能进行评审打分。

考核工作组成员单位对照考核内容和评分标准，审核各市自评得分及上传的打分依据材料，结合日常监督检查情况进行打分。牵头部门和配合部门的处理方式与市级自评一样。



部门评审流程图

功能需求：

- (1) 牵头部门和配合部门的处理方式与市级自评一致。
- (2) 部门评审低于市级自评的，必须填写减分原因。

(3) 部门评审原则上不得高于市级自评分，系统中可做出限制；有特殊原因的，应由省考核办修改或授权部门修改。

(4) 省考核办可以设置部门评审的开始和截止时间，以及配合部门提交评审意见的截止时间。开始时间之前或截止时间之后，评审单位只能浏览不能评审打分或修改已评审打分的内容。

(5) 考核工作组成员单位账号拥有所属下级账号的所有权限，可对所属下级账号的评审打分内容进行修改，并可以通过系统了解各单位评审进展情况。

4. 部门抽查

业务描述：

部门评审结束后，省考核办从考核工作组成员单位中抽调人员进行混合编组，组成若干个抽调组到有关市开展实地抽查。抽查组的数量和抽查省份个数每年根据需要确定。抽查内容方面，可能对全部考核内容进行抽查，也可能只对部分考核内容进行抽查，每年根据实际情况确定。为了避免部门抽查评分过分依赖于部门评审分数，部门抽查单独设置账号，每个抽查组一个账号，对应一个被抽查省份，抽查组账号只能查看省级自评数据，不能查看部门评审数据。抽查结束后，由带队抽查部门负责录入分数。

功能需求：

(1) 系统应具有设置抽查市的功能，抽查市的个数以及具体名单不固定，每年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2) 系统应具有设置抽查内容的功能，可以对所有年度考核目标任务（四级指标）进行实地抽查，也可以对部分重点年度目标任务进行实地抽查，每年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3) 抽查账号登陆后，可以查看市级自评打分内容和依据材料，不能查看部门评审分数等内容。

(4) 对部门考核内容进行抽查的，系统自动折算成百分制，有两种折算方式可作选择：一是按抽查得分比例折算，如抽查的考核内容总共 30 分，抽查得分 27 分，折成百分制是 90 分。二是抽查的考核内容按实际抽查得分，未抽查的考核内容按部门评审得分计算抽查得分。

(5) 部门抽查评分规则参照部门评审第 2、3 项。

3.4 数据汇总功能

1. 市级自评、部门评审、部门抽查的权重每年可能不一样，系统中可以进行设置。抽查市与非抽查市的总分计算公式不一样。2017 年度考核计算方法如下：

抽查市考核得分=市级人民政府自查评分×40%+部门评审评分×40%+部门抽查评分×20%；非抽查市考核得分=市级人民政府自查评分×40%+部门评审评分×60%。

2. 倒扣分项和加分项的处理。倒扣分项或加分项就是从总分中扣除或增加，与该项得多少分没有关系，系统应能够正确处理。如第 42 项，如发现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粮食流入口粮市场的倒扣 2 分，而该项满分仅 1 分。

3. 系统自动计算市级自评、部门评审、部门抽查总分，并按不同权重计算最终得分。

3.5 分析查询功能

1. 按市查询，如点击某市，能够查询该市自评、部门评审、部门抽查打分及总得分情况，并能查询各环节的得、失分情况。

2. 按指标查询，如点击某个考核指标、年度考核目标任务或得分点，能够查询该项所有市的得、失分情况，以及该指标的得分率。

3. 按部门查询，如点击某个牵头考核部门，能够查询该部门牵头考核内容的市级自评、部门评审、部门抽查打分情况及各环节的得、失分情况，以及该部门评分的得分率。

4. 排序功能。市级自评分、部门抽查、部门评审和最终总得分，以得各部门、各指标的得分率等数据，可按全部市排序。

5. 综合查询功能。把按市查询、指标查询、部门查询，各个查询功能可以自由切换，实现综合查询。

6. 打印功能。分析查询结果可以打印。

3.6 辅助功能

1. 通知发布。省考核办的通知、文件可在系统上发布，通知文件打开后系统有记录，可根据浏览记录了解各市阅知情况。

2. 邮件功能。每个账号分配一个邮箱，便于考核相关人员文件传送和沟通交流。

3.7 其他功能

1. 数据锁定功能。系统可以设置市级自评、部门评审和部门抽查的数据填报截止时间。

(1) 市级自评。如设定市级自评截止时间，截止时间前市级考核办及相关部门可以重新填报，也可以修改已填报的内容；一旦过了截止时间，只能浏览不能修改。对于在截止时间前没有上报数据的市，系统自动关闭填报功能，省考核办具有开启填报数据的权限。

(2) 部门评审。截止时间前，部门可以对评审数据进行修改。截止时间后，部门只有浏览权限，不能继续打分或修改原已评审的内容。未完成评审打分或确需修改的，应经省考核办授权重新开启部门评审功能。

2. 系统安全问题。

(1) 由于省长责任制考核结果较敏感，因此，考核系统对安全性和保密性的要求较高，评审分数应作加密处理，系统尽可能杜绝各种安全漏洞。

(2) 系统具有完善的日志审计系统，记录账号登陆时间、IP 地址、操作记录等信息，而且保存时间不少于 1 年。

3. 进度跟踪功能。跟踪了解市级自评、部门评审、部门抽查进度情况。如哪些市自评情况已上报完整，哪些部门评审已完成等。对于没有完成任务的市或部门，登陆系统时进行提醒。

3. 系统备份及资料归档功能。

四. 技术要求

4.1 系统设计开发要求

1. 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系统建设必须符合我国相关部门制订的标准，对安全策略、密码与安全设备选用、网络互联、安全管理等必须符合我国信息安全法律法规。

2. 易操作性

易操作性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易管理、易使用、方便开发、易学习。

3. 实用、高效、可扩展原则，可更新升级

本项目中所采用的产品，要便于操作、实用高效。同时，考核系统每年可能将会发生各种变化，系统设计必须能适应这种变化，在系统实施过程中，系统的结构、配置也会发生这样或那样的变化，该平台要有一定的灵活性来适应这种变化。

4. 标准化与一致性原则

数字化是一个庞大的系统工程，其体系的设计必须遵循一系列的标准，确保各个分系统的一致性，整个系统能安全地互联互通、信息共享。

5. 基本技术路线

系统采用J2EE、.NET技术，B/S架构，操作平台使用Windows/Unix等，数据库采用Sqlserver等，充分考虑5年内技术构架的不落后。

4.2 系统要求

系统要求包括四点：系统性能要求，运维管理要求，异常处理标准化，日志处理标准化。

1. 系统性能要求

系统面向18个直管市和10个直管县（市）级人民政府，由于市级自评、部门评审等环节的时间段比较集中，系统并发量不少于300个。

2. 安全性要求

系统需要在网络层、数据层、应用层考虑充分安全策略，应提供完备的系统数据安全方案，以保证系统数据的安全性、可靠性、完整性、准确性、可用性和保密性。

系统部署在互联网，系统需支持VPN方式登录本系统。

3. 可靠性要求

迅速的失效恢复、数据备份系统，没有单点故障。为保证系统的高可靠性，核心服务器应采用多处理器、多网络和I/O通道及存储系统的RAID方式。系统关键软件、硬件应有一定的备份措施，保证系统的不间断运行，系统应具有软件、硬件故障在线恢复的能力。

4. 容错性要求

某一模块内的系统错误应限制在本模块内，而不应造成系统其它模块的错误。

5. 可扩展性要求

由于业务的发展，在原有的系统不能满足性能要求的情况下，方案必须可以在原来的基础上增加相关设备来满足性能的要求。

系统应具备平滑扩容能力，即要求系统不停止当前工作的情况下，随时增加服务器。

五. 项目实施要求

5.1 项目组织

(1) 建立严格的质量保证体系，制定项目开发建设质量控制方案和实施措施，并督促落实各环节质量控制内容和目标；保证总体规划设计、开发与实施、系统运行与验收等各个阶段工作满足采购人对质量的要求。

(2) 根据整个系统集成、开发的工作计划，对阶段性工作成果进行审查和测试，并向项目单位提交里程碑式工作成果。通过保证各阶段性成果的质量，最终保证整个系统集成、开发的质量。

(3) 提交针对本项目的详细质量管理方案。

(4) 如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需要调整内容、进度等，供应商应与项目单位一起通过现场需求调研、联络会等方式明确项目需求变更内容，并以合同或会议纪要形式加以明确，经供应商与项目单位共同同意，按项目变更程序办理。

(5) 双方责任分工：供应商负责所提供的应用软件的安装指导、联网调测。供应商应承担安装至开通的全部技术责任，并保证系统提供本文件要求的所有功能，符合采购人的要求。供应商需在合同附件中提供本次工程中软件安装、调测、验收等各环节的买卖双方的责任分工图。

5.2 项目进度要求

本项目应在10月30日前通过项目验收，实现上线运行。

5.3 测试与验收

(1) 系统测试

本规范所述及的系统性能或相关规范建议中的有关条款原则上都应进行测试,并作为验收依据。供应商应提出各项性能指标的具体测试方案和内容,并经采购人确认后实施。

(2) 项目验收

在系统测试能够满足所有功能要求后,可对系统进行验收。验收规范(包括项目、指标、方式和测试仪器等)应由供应商在前一个月提交给采购人。采购人可根据合同及技术规范书和省粮食局的有关规定进行修改和补充,经双方确认后形成验收文件作为验收依据。割接验收测试合格后,双方签署验收单,系统入网开通试运行。

5.4 安全应急预案

(1)应建立健全信息安全突发事件的防范对策,制定事件应急预案,进行专项培训,定期进行防范演习,针对薄弱环节不断加以改进完善。

(2)建立和规范网络与信息安全事故的发现、分析、通报、预警及处置的工作机制,实现各单位协调行动,联合防护,确保一旦发生网络与信息安全事故时,能够及时有效处置,减少危害损失和影响范围。

六. 技术支持及售后服务

6.1 技术支持

(1) 供应商应具体说明所能提供的技术指导及技术支持的范围和程度,尤其是在需求预测、系统规划等方面。

(2) 当系统进行二次开发或在建设其它工程涉及到本系统时,供应商应到现场配合并提供一切可能的支持。

6.2 售后服务

1、服务要求:

(1) 供应商开发的软件在试运行后，如发现软件缺陷，供应商应在48小时内制定解决方案，在采购人要求的时间内消除缺陷。

(2) 供应商进行系统维护、缺陷消除、模块或对象升级前必须经过测试环境测试，经项目单位验证后，方能在生产系统中部署。

(3) 质保期自系统通过整体验收，并解决遗留问题通过复验后起算。

(4) 供应商应提供不少于1年的免费质保期服务。

(5) 在质保期内，供应商应提供7×24小时的服务响应。

(6) 在质保期内如出现系统无法正常运行的情况，供应商必须保证在报修12小时内恢复。

(7) 供应商对系统软件服务时应不影响原有应用系统的正常运行和效率，不涉及到对原有应用系统重新设计。对系统软件的更新及升级时，未经项目单位同意，不得改变针对本项目定制的功能。

2、服务内容：

(1) 升级服务

提供在正常条件下保证系统正常稳定运行的系统扩充、版本更新升级及功能更新服务。

(2) 优化服务

提出在正常条件下改进系统性能的各项建议，包括系统资源分配与效率改进建议、软件配置规划和性能优化建议、系统容量预测建议等，并进行实施。

(3) 咨询服务

在质保期内提供免费的系统软件应用和维护技术咨询服务。

(4) 电话或现场技术服务

在质保期内提供免费的电话或现场技术服务。

要求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说明在本地提供售后服务技术支持团队的人数，人员配置情况和技术水平。

七. 培训要求

(1) 系统管理培训

培训对象：系统管理、维护。

培训内容：系统维护管理和故障排除的培训。

培训要求：被培训人能够对供应商所开发实施的系统进行维护，包括工作流程及权限设置、标准代码维护。

培训地点：集中培训。

(2) 用户培训

培训对象：系统最终用户，包括省考核办、考核工作组成员单位。

培训内容：系统使用操作培训。

培训要求：使用户能够熟练使用系统提供的各种功能。

培训地点：待定。

(3) 培训内容及方式

供应商应根据项目不同的实施阶段和针对不同培训对象提供不同培训内容，采取集中、特殊集训、现场指导等培训方式，以达到培训目的。

培训内容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 系统应用培训：结合所开发的产品进行应用培训。主要对象为省考核办、考核工作组成员单位以及市级考核办有关工作人员。其主要目的是：使系统的使用人员掌握系统的功能及使用方法。
- 系统维护培训：包括系统整体架构、系统日常运行维护操作、故障定位与排除等内容。主要对象为系统管理人员、及项目单位的指定人员。其主要目的是：使系统管理人员掌握系统的维护方法。

第七部分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及内容

一 谈判复函格式

致：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1、根据贵单位_____号谈判邀请书的邀请，我们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的谈判采购。我方授权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我方_____（供应商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谈判的有关事宜。

2、我方愿意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的货物与服务，投标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

3、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于完成项目的开发、安装、调试，并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按谈判文件的规定向贵单位支付谈判服务费。

4、我方同意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向贵单位递交金额为_____人民币（大写）_____的谈判保证金。并且承诺，在谈判有效期内如果我方撤回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或成交后拒绝签订合同，我方将放弃要求贵单位退还该谈判保证金的权力。

5、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一式_____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_____份。

6、谈判有效期 60 天

7、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谈判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8、在质量、性能和服务不相等情况下，我方完全理解并认可贵单位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供应商。

供应商名称：（公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姓名（签字）：

日期：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供应商开户行:

账号:

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注册地址名称）的（谈判供应商全名）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招标编号为_____号（项目名称）的谈判及合同执行，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月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后附法定代表人和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

见证人签字：

职务：

单位名称（公章）：

地址：

三 竞争性谈判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	
谈判报价	人民币小写(元): 人民币大写(元):
谈判保证金 数额	人民币小写(元): 人民币大写(元):
备注	

供应商: (公章)

授权代表: (签字)

年 月 日

四 主要服务分项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此处填名称并盖章）

项目：（此处填包号）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服务种类	服务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运输及保险费	技术服务费	税费	合计	交货日期	交货地
合计												

授权代表签字：

说明：1、技术服务费是指安装、调试、运行等费用。

2、税费主要指非国产货物的关税及其他费用等。

五 资格申明

一、基本情况：

1) 供应商名称

联系电话、传真

2) 成立或/注册日期（提供其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3) 法人代表

4) 投标联系人

二、财务状况：

1) 固定资产

2) 流动资产

3) 长期负债

4) 流动负债

5) 资产净值

6) 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地址

7) 最近三年每年的营业总额

兹证明以上陈述是真实的、准确的，所需提供的资料和数据均已提供，我们同意按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授权代表职务_____

电话及传真号码_____

电子邮件_____

六 技术规格和商务条款偏差表

供应商：（此处填名称并盖章）

序号	条款号	采购文件	响应文件	偏差描述	备注
1	技术条款 1				
2	技术条款 2				
3	……				
4	商务条款 号 1				
5	商务条款 号 2				
6	……				

授权代表签字：

注：谈判响应文件存在偏差的必须如实填写本表，否则可能导致没有实质性响应。

七 供应商承诺函

致：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很荣幸能参与上述项目的谈判。

我代表 _____（供应商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1、完全理解和接受谈判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2、若成交，我方将按照谈判文件和谈判响应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按期交货。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质量问题，我方一定尽快处理，由此造成的贵方经济损失由我方承担。

3、在整个谈判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贵方可按谈判文件和政府采购有关的法律法规之规定给予处罚，我方完全接受。

4、若成交，本承诺函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八 具体服务方案

供应商根据服务类别提供具体方案，包括准则、规范等，由各谈判供应商自行提供，谈判小组根据各谈判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方案进行对比评价。

九 投标人及服务简介

投标人必须但不限于提供以下内容：

- 1、投标人简介：包括公司概况、组织机构、近三年经营情况、技术设备、人员状况等；
- 3、服务介绍（需提供详细、有效证明文件）；
- 4、业绩及目前正在执行合同的情况；
- 5、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

投标单位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职务：

十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投标项目名称）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公司法人代表（签字）：

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经办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注：无此承诺书者，按无效投谈判处理。**

十一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书面声明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公司法人代表（签字、公章）：

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无此承诺书者，按无效谈判处理。

十二 信用查询记录

十三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